2024年甘肃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教师组 财经商贸类智慧物流赛项竞赛规程

一、赛项名称

赛项名称:智慧物流(教师赛)

英文名称: Intelligent Logistics

赛项组别: 高等职业教育(教师赛)

赛项归属产业: 财经商贸大类

参赛要求: 教师赛为个人赛, 参赛教师须为职业院校教龄 2 年以上(含)的在职教师。

二、竞赛目的

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"建设高效顺畅的流通体系,降低物流成本"。在新时代发展格局下,物流业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。中国物流业的新时代将由智能物流引领开启,借助互联网、物联网、大数据、云计算、人工智能、区块链等技术手段,对传统物流业进行智慧化的创新。因此,智慧物流的蓬勃发展对智慧物流人才的需求也更加迫切。培养智慧物流人才,需要围绕生产物流、商贸物流等多维度应用场景,培养学生跨行业、跨学科、跨专业的综合实践能力以及数字化技能思维。

培养学生智慧物流专业技能与素养,教师要先行。本赛项秉持供应链管理理念,以服务商贸流通体系为主要目标,以竞赛为手段检验物流人才培养质量,创新物流人才培养模式。引领和促进高职院校的物流类专业教学改革;激发和调动行业企业的物流类专业技能培训热情;培养和提升专职教师的职业技能素质;展示和强化选手在精益管理、数据分析、解决问题、客户服务意识、质量意识、成本意识等方面的职业素养。

三、竞赛时间、地点

比赛日期: 2024年1月。

比赛时间安排:正式比赛时间1天,具体安排见竞赛日程表。

日期	时间	内容	地点
HZ Sul III	08:00—12:00	参赛选手报到	甘交院
报到日	14:30—16:00	赛前说明会、熟悉场地	甘交院
文帝	07:30—08:00	参赛选手检录入场、加密	甘交院
党赛 第一日	08:00—12:00	智慧仓规划设计、智慧仓仿真运营	甘交院
分 日	所有模块结束	公布成绩	甘交院

四、竞赛内容

教师赛包括智慧仓规划设计和智慧仓仿真运营两个模块。

模块		主要内容	比赛时长	分值
模块一	智慧仓规划设计	基于业务需求,进行智慧仓选址分析、需求分析、智能设施设备配置计算,并完成安全库存和补货策略设定以及配送路线的设计。	240 分钟	70%
模块二	智慧仓仿真运营	利用智慧仓规划仿真软件, 对智慧仓规划设计方案进行仿 真运营验证,并编制相关技术文 件。		30%

(一) 智慧仓规划设计模块

该模块占总分 70%。根据客户需求分布,综合考虑成本和服务水平,进行智慧仓选址分析;结合以往仓储业务数据和客户业务需求,完成智慧仓库存指标分析、客户业务需求量分析、智能设施设备配置分析等;分析智慧仓产品需求特征,制定合理的安全库存水位、满足客户需求的出库策略和相应的补货策略等;根据智慧仓客户配送需求,考虑距离、成本、效率等因素,设计合理的客户配送路线;运用以上数据和分析结果,形成一套完整的智慧仓规划设计方案。

(二) 智慧仓仿真运营模块

该模块占总 30%。对智慧仓规划设计方案进行仿真运营验证。基于货品仓储业务数据和设备配置分析进行布局设计,完成智慧仓布局搭建;按智能设备类型及需求数量,进行仿真上线和参数设定;考虑布局和业务需求,对智慧仓作业流程进行设计和关联;导入业务订单完成仿真运营,获取仓储运营数据;对输出结果数据进行分析,提出智慧仓运营优化的合理化建议,编制相关技术文件。

五、竞赛方式或竞赛规则

(一) 选手报名

- 1. 教师赛为个人赛,参赛教师为职业院校教龄 2 年以上(含)的在职教师。
- 2. 教师赛不设指导教师。

(二) 入场规则

1. 按照甘肃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相关规定要求,进行检录、一次加密、二次加密及解密等工作。

2. 各参赛队需要提前三十分钟进行检录,在比赛期间实行封闭管理,参赛队迟到五分钟以弃权论。

(三) 赛场规则

- 1. 参赛选手不允许带任何参赛队及个人信息入场比赛,不允许携带任何通讯 及存储设备、纸质材料等物品进入赛场,赛场内提供必需用品。
- 2. 参赛选手进入赛场必须听从现场裁判人员的统一布置和安排,比赛期间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,确保人身和设备安全。
- 3. 赛项安排在比赛当天抽签,确定各参赛队的"抽签顺序号"和 "参赛组号"。每天各场次比赛前,同场次参赛队现场抽签,确定比赛工位。
- 4. 参赛队提交的所有文件、单据等,凡要求参赛选手签字确认的,均需签参 赛队参赛抽签序号。
- 5. 参赛队将所有相关竞赛成果文件,均以电子版的形式由参赛选手上传到大赛要求指定系统,同时由参赛选手拷贝至 U 盘中放入指定 文件袋,并自行密封上交。
 - 6. 其它未涉及事项或突发事件,由大赛组委会负责解释或决定。

(四) 离场规则

比赛结束前 15 分钟,裁判长提醒比赛即将结束,当宣布比赛结束后,参赛 选手必须马上停止一切操作,按要求位置站立等候撤离比 赛工位指令。

(五) 成绩评定与结果公布

- 1. 大赛在赛项执委会领导下,赛项裁判组负责赛项成绩评定工作,参赛队成绩通过"三级审核",确保比赛成绩准确无误。
- 2. 智慧仓规划设计、智慧仓仿真运营由裁判组打分。总成绩=智慧仓规划设计成绩×70%+智慧仓仿真运营成绩×30%。
 - 3. 最终成绩由监督仲裁组抽查复核后公示。

六、竞赛环境

- 1.所有模块竞赛内容均在同一场地举行,每名选手在比赛时有独立使用的计算机,保证在设计时的独立性,不受外界干扰。
- 2.竞赛场地设有裁判休息室和工作室,休息室和工作室分设;有 50 人以上 开、闭赛式场地;有能满足参赛选手休息的休息室。

七、技术规范

(一) 法律法规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

(二) 技术标准

1. 《物流术语》(GB/T 18354-2021)。

- 2. 《智慧物流服务指南》(GB/T 41834-2022)。
- 3. 《数字化仓库基本要求》(WB/T 1118-2022)。
- 4. 《数字化仓库评估规范》(WB/T 1119-2022)。
- 5. 《智能工厂通用技术要求》 (GB/T 41255-2022)。
- 6. 《企业物流成本构成与计算》(GB/T20523-2006)。
- 7. 《仓储从业人员职业资质》(GB/T21070-2007)。
- 8. 《仓储服务质量要求》(GB/T21071-2007)。
- 9. 《通用仓库等级》(GB/T21072-2007)。
- 10.《仓储物流自动化系统功能安全规范》(GB/T 32828-2016)。
- 11.《智能仓储成套设备: 技术要求》(T/GZLPA 001-2021)。
- 12. 《物流中心作业通用规范》(GB/T22126-2008)。
- 13. 《计算机软件质量保证计划规范》(GB/T 12504-90)。
- 14. 《物流设施设备的选用参数要求》(GB/T 39660-2020)。
- 15. 《通用仓库及库区规划设计参数》(GB/T 28581-2012)。
- 16. 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(GB 50016—2018)。
- 17. 《物流管理"1+X"职业技能等级标准》。
- 18. 《供应链运营"1+X"职业技能等级标准》。
- 19. 《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规范》。
- 20. 《制造业信息化技术术语》(GB/T18725-2008)。
- 21. 《物流服务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 (职业编码: 4-02-06-03)》。
- 22. 《供应链管理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(职业编码: 4-02-06-05)》。

(三) 专业教学标准

- 1.高等职业教育现代流管理专科专业简介(530802)。
- 2.高等职业教育现代物流管理本科专业简介(330802)
- 3.高等职业学校物流管理专业教学标准(630903)。
- 4.《高等职业学校物流管理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》。

八、技术平台

房号	名称	规格要求	数量
1	工作电脑	 1.Intel Core i5-11600K/ AMD Ryzen 5 5600X CPU。 2≥64G 内存。 3.NVIDIA GeForce RTX 3080/AMD Radeon RX 6800XT。 4. Windows 10 or 11。 5.集成 10/100/1000M 以太网卡。 6.DirectX 版本: 12。 7.21.5 显示器,具有低蓝光功能。 	1台
2	服务器	1.结构: 5U。 2.CPU: Intel Xeon 3106。 3.内存: 32GB(16*2)。 4.硬盘: 2*300GB SAS 10K 2.5 寸。 5.电源: 1*550w 电源。 6.网卡: 2个以上标配干兆网卡端口。 7.光驱: DVD 光驱。	1台
3	智慧物流 规划仿真 系统		1套

九、评分办法

- (一)本次竞赛设立裁判组,由1名裁判长、若干名裁判员组成。裁判长负责组织裁判员培训、安排裁判员分工、开展技术点评。裁判员按照公平工作原则和裁判组分工,承担比赛执裁和评分工作,本着廉洁、诚信的原则履行职责,确保大赛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透明。
- (二)设立各模块裁判小组,严格按照评分细则进行评分,最后进行成绩汇总,并由小组组长审核确认签字,移交裁判长。由裁判长指定其中2名裁判员,对分数复查确认,最终生成参赛选手总成绩表,由裁判长及监督仲裁长签字确认后移交竞赛组委会。

(三) 评分细则如下:

表 1 智慧仓规划设计模块评分细则

序号	评价指标	评分细则	分值	小计
1	智慧仓选址规划 -	业务量分析	10	15
		选址分析	5	
2	智慧仓需求分析	商品存储单位	5	20
		包装形态分析		
		商品体积	5	
		重量情况分析		
		仓库存储能力目标分析	10	
3	智慧仓设备配置	货架数量分析	5	30
		工作站数量分析	10	
		机器人数量分析	5	
		充电桩数量分析	5	
		等待位数量分析	5	
4	智慧仓库存策略设计	安全库存分析	5	15
		订货点分析	5	
		经济采购批量分析	5	
5	配送路线设计	配送路线分析	10	10
6	规划设计方案规范	方案规范性	10	10
合计			10	00

表 2 智慧仓仿真运营模块评分细则

序号	评价指标	评分细则	分值	小计
1	智慧仓布局设计	存储货架数量及位置	20	50
		工作站点数量及位置	10	
		充电桩数量及位置	10	
		动线设计	10	
2	智慧仓仿真验证	设备参数配置	10	40
		作业信息导入	10	
		仿真运行	10	
		仿真结果分析	10	
3	智慧仓仿真优化方案	方案规范性	10	10
合计			100	0

(四) 违规扣分

- 1. 在完成工作任务的过程中,因操作不当导致人身或设备安全事故总成绩扣 10分,直至取消比赛资格。
- 2. 损坏赛场提供的设备,污染赛场环境等不符合职业规范的行为总成绩扣 5 分。
- 3. 在竞赛时段,参赛选手有不服从裁判扰乱赛场秩序、有作弊行为的、裁判 宣布竞赛时间到仍强行操作的,取消参赛队奖项评比资格。
- 4. 选手提交的参赛文件上留有参赛队的信息标识、符号、文字,视同作弊, 取消参赛队奖项评比资格。

十、奖项设定

按照实际参赛队伍数量的 10%、20%、30%(小数点后一位四舍五入),分设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
十一、申诉与仲裁

- 1.各参赛队对不符合赛项规程规定的仪器、设备、工装、材料、物件、计算机软硬件、竞赛使用工具、用品,竞赛执裁、赛场管理、竞赛成绩,以及工作人员的不规范行为等,可向赛项仲裁组提出申诉,申诉主体为参赛队领队。
- 2.申诉启动时,参赛队向赛项仲裁组递交领队亲笔签字的书面报告。书面报 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、发生时间、涉及人员、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、实事求是 的叙述。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。

- 3.提出申诉的时间应在比赛结束后(选手赛场比赛内容全部完成)2 小时内。 超过时效不予受理。
- 4.赛项仲裁组在接到申诉报告后的 2 小时内组织复议,并及时将复议结果以 书面形式告知申诉方。申诉方对复议结果仍有异议,可由领队向比赛监督员提出 申诉,由监督员传达最终仲裁结果。
- 5.申诉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接收仲裁结果,不得以任何理由采取过激行为 扰乱赛场秩序。仲裁结果由申诉人签收,不能代收,如在约定时间和地点申诉人 离开,视为自行放弃申诉。
 - 6.申诉方可随时提出放弃申诉。

十二、安全预案

赛事安全是赛项一切工作顺利开展的先决条件,是赛事筹备和运行工作必须 考虑的核心问题。赛项执委会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大赛期间参赛选手、指导教 师、工作人员等的人身安全。

(一)组织机构

- 1.成立大赛突发安全事故应急工作领导小组,由赛点总指挥任组长,副总指挥任副组长,成员由安保组组长、后勤保障组组长等人员组成。
 - 2.大赛突发安全事故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职责:
 - (1) 统一指挥、协调和组织大赛期间突发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理工作。
- (2)制定各类突发事故的应对措施,重点做好火灾安全事故、交通安全事故、食物中毒安全事故、用电安全事故、医疗紧急病情的防范工作,设备故障,组织各种突发事件的紧急处理,最大程度地避免次生事故,及时报告上级有关部门,做好各种事件的善后工作。

(二)安全事故报告及处理程序

- 1.大赛过程中如遇突发安全事故,有关人员必须立即向领导小组报告。
- 2.大赛过程中如遇突发安全事故后,本着"先控制、后处置、救人第一,减少损失"的原则,领导小组应果断处理,指导现场参赛师生离开危险区域,保护好大赛区域内的贵重物品,认真维护现场秩序,做好事故现场保护工作,做好善后处理工作。
- 3.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接到报告,要第一时间到达事故现场,迅速组织处置,并根据事故情况及时向上级部门汇报。
 - 4.有关人员按赛场疏散图指示,由指定专人指引、带领及时做好疏散。

(三)比赛环境

1.执委会须在赛前组织专人对比赛现场、住宿场所和交通保障进行考察,并 对安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。赛场的布置,赛场内的器材、设备应符合国家有关安 全规定。赛前进行赛场全负荷模拟测试,以发现可能出现的问题,及时排除安全 隐患。

- 2.赛场周围要设立警戒线, 无关人员不得进入。
- 3.参赛选手、赛事裁判、工作人员进入赛场区域内,严禁携带通讯、照相摄录设备、记录用具。赛项需要配置安检设备对进入赛场人员进行安检。

十三、赛项预案

按照甘肃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相关制度执行。

- 1.赛场配备技术人员,当计算机、设备等出现问题时,技术人员可以在第一时间提供专业技术支持。
- 2.竞赛现场配置安全通道,当出现火情或其他灾害情况,工作人员应立即向保卫组汇报,保卫组接报后要火速到达现场并配合消防队员和公安干警,指挥人员疏散到安全区域并及时处置现场状况。
- 3.竞赛过程中出现非参赛选手本人原因的设备断电、故障等意外时,现场裁判需及时确认情况,安排技术支持人员进行处理,如短时间内无法处理,报裁判长批准后,予以安排备用工位进行比赛。若因选手操作不当造成,由操作者个人负责。
- 4.赛场设有应急医疗点,用于参赛选手突发身体不适(如发热、咳嗽等)或出现碰伤、划伤等意外情况的应急处理;如应急医疗点诊断参赛选手可以继续比赛的,经裁判长确认予以安排原工位或备用工位进行比赛。如参赛选手不能继续参加比赛的,必要时可联系 120 急救车。
- 5.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,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执委会,同时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。赛项出现重大安全问题可以停赛,是否停赛由执委会决定。事后执委会应向组委会报告详细情况。
- 6.未能预知的其他问题的预案。裁判长根据裁判的报告,根据现场实际情况 ,做出裁定。

十四、其他规定

(一) 参赛选手须知

- 1.参赛选手名称统一使用规定的区域代表选手名称,不使用学校或其他组织、团体名称。
- 2.参赛选手在报名获得审核确认后,原则上不再更换,如筹备过程中,选手 因故不能参赛,须由参赛校于开赛 10 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,经大赛执委 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。

- 3.参赛选手按照大赛赛程安排,凭有效证件,按时参加检录和竞赛,如不能 按时参赛以自动弃权处理。凭借大赛组委会颁发的参赛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参加比 赛及相关活动。
 - 4.参赛选手着装整齐,须符合安全生产及竞赛要求。
- 5.参赛选手应自觉遵守赛场纪律,服从裁判、听从指挥、文明竞赛,持证进 入赛场。
- 6.在比赛过程中,各参赛选手限定在自己的工作区域和岗位完成比赛任务。 比赛过程中,选手休息、饮水或去卫生间等所用时间,一律计算在操作时间内。
- 7.比赛开始 3 小时后,参赛选手向裁判员举手示意,经同意后可以提前结束 比赛。比赛终止时间由裁判员记录,参赛选手结束比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。
- 8.参赛选手不得在赛场内外吸烟,不听劝阻者给予通报批评或清退比赛现场,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法处理。
- 9.参赛选手参加竞赛前,应由参赛校进行安全教育。如发现问题应及时解决,无法解决的问题应及时向裁判员报告,裁判员视情况予以判定,并协调处理。对选手未发现的安全隐患或违章操作行为,裁判员应及时指出并予以纠正。
 - 10.参赛选手在参赛期间应由派出校为选手购买意外伤害保险。
- 11.严格遵守技能竞赛规则、技能竞赛纪律和安全操作规程,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,自觉维护赛场秩序。
 - 12.佩戴参赛证件,着装整齐进入比赛场地,并接受裁判的检查。
- 13.进入赛场前须将手机等通讯工具交赛场相关人员妥善保管。选手不得携带任何纸质资料、通讯工具、电子书、存储设备、照相及录像设备等进赛场,若一经发现取消参赛资格。
- 14.选手在收到开赛信号前不得开始或启动操作。竞赛过程中不准擅自离开赛场。竞赛结束时间到达,应立即停止操作,不得拖延竞赛时间。竞赛完成后必须按裁判要求迅速离开赛场,不得在赛场内滞留。严禁出现各种作弊行为。
 - 15.爱护竞赛场所的设备、仪器等,不得人为损坏竞赛用仪器设备。
- 16.比赛过程中,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操作过程和相关准则,保证设备及人身安全,并接受裁判员的监督和警示;若因设备故障导致选手中断或终止比赛,由大赛裁判长视具体情况做出裁决。
- 17.在比赛过程中,参赛选手由于操作失误导致设备不能正常工作,或造成安全事故不能进行比赛的,将被终止比赛。
 - 18.尊重其他参赛选手,体现职业道德和修养。

(二) 工作人员须知

- 1.工作人员必须服从统一领导,严格遵守竞赛纪律及时间安排,严守工作岗位,不得无故离岗。
- 2.工作人员必须着装整齐,统一佩戴由大赛组委会签发的相应证件,精神饱满、热情服务。
- 3.熟悉赛项指南,严格按照工作程序和有关规定办事,遇突发事件,按照安全工作预案,组织指挥人员疏散,确保人员安全。
 - 4.工作人员未经允许不得随意进入比赛现场。
 - 5.选手提问,经允许后,可以提问不清楚的问题,裁判人员须正面回答。
 - 6.赛场内保持安静,不准吸烟。
- 7.各赛场除裁判、赛场配备的工作人员以外,其他人员在竞赛时未经允许不 得进入赛场。
- 8.新闻媒体等进入赛场必须经过大赛组委会允许,并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 安排和管理,不能影响竞赛进行。
 - 9.负责各自赛区的裁判员和工作人员不得随意进入其他赛区。